

# 关于 2023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 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5 日在石龙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聚才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作关于 2023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67,300 万元，执行中随着经济转型发展，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国家政策落实等效果的不呈现，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调整为 69,07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算调整为 51,789 万元，非税收入预算调整为 17,28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69,12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1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1,74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下降 2.1%，非税收入完成 17,3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税比 74.9%；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76,802 万元，执行中，根据财力情况和对重点工作的部署及压缩一般性项目等因素，经区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106,52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际完成 103,2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9%，同比增长 24.4%。

**收支平衡情况：**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12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5,666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31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96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188 万元，调入资金 11,044 万元，当年可供安排财力 134,29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246 万元，上解支出 14,623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76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5 万元，调出资金 1,578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0,451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为 21,906 万元，执行中一方面因原纳入年初预算的土地指标未售出，另一方面因市场用地需求减少，企业用地存在不确定性，导致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下降，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调整为 16,177 万元，实际完成 16,31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下降 26.9%；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31,203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72,7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实际完成 24,9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34.3%，

同比增长 25.6%。

**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314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57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7,14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3,497 万元，调入资金 1,578 万元，当年可供安排财力 78,6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986 万元，上解支出 3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200 万元，调出资金 2,044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47,417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12 万元，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2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万元，年终结余 28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567 万元，根据实际缴费人数和新增结算往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补贴原因，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调整为 4,104 万元，实际完成 3,9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2%，增长 43%。按来源分：社会保险费收入 275 万元，利息收入 13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48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8 万元，其他收入 2,363 万元，转移收入 25 万元。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098 万元，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调整为 3,722 万元，实际完成 3,601 万元，为调

整预算的 96.7%，增长 42.4%，支出增加部分为当年新增失地农民养老金。按来源分：社会保险费待遇支出 3,590 万元，转移支出 11 万元。

####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41,0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1,58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9,50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140,69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1,55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99,14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492 万元，增长 47.8%。政府债务余额低于债务限额，处于安全运行区间。

####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引导部门树牢绩效管理意识，全面实施“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绩效管理机制。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跟踪管理和重点抽查，并督促预算单位及时纠偏。2023 年，选取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广的 10 个项目和 2 家部门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有效监督项目实施和部门整体工作成效。同时将各预算部门的绩效管理工作同步纳入政府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体系，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强化绩效约束，促进财政资金聚力增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 年，我们认真贯彻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按照区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全面落实政府习惯性过紧日子要求，切实增强重点项目和基本民生

保障能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债务风险防范，预算执行总体较为平稳。但我们也清醒的看到，财政运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经济持续下行压力加大、土地出让未达预期等因素影响，加上我区财源基础薄弱、缺乏重点税源企业支撑，财政收入特别是税收收入持续增长动力不足；民生政策提标、乡村振兴、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支出需求远大于财力增长，收支矛盾突出；随着偿债高峰期到来，偿债压力进一步加大，存在偿债压力向“三保”传导的风险，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任务艰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区财政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分析研判，强化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始终保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锚定目标加力调度，多措并举挖潜增收，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积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74,650 万元，上半年实际完成 39,072 万元，为预算的 52.3%，同比增收 1,898 万元，增长 5.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2,473 万元，同比增收 2,112 万元，增长 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

重为 83.1%；非税收入完成 6,599 万元，同比减收 220 万元，下降 3.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16.9%。

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75,377 万元，上半年实际完成 47,02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62.4%，同比减支 1,100 万元，下降 2.3%。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为 15,636 万元，上半年实际完成 1,397 万元，为预算的 8.9%，同比减收 4,844 万元，下降 77.6%；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62,989 万元，实际完成 11,880 万元，为预算的 18.9%，同比减支 14,377 万元，下降 54.8%。

##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4,118 万元，上半年实际完成 1,081 万元，为预算的 26.3%。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3,794 万元，实际完成 947 万元，为预算的 25%。

## **4. 新增上级财政转移性收入情况**

上半年，上级新增我区转移支付 2,560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 18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378 万元。

（附表二：平顶山市石龙区 2024 年上半年新增转移支付资金情况表）

## **5. 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止6月底，我区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146,96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41,526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05,440万元。

（附表三：平顶山市石龙区2024年6月底债务分类统计表）

总体看，今年上半年，通过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政策效能，持续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收入方面，通过开展综合治税工作，谋划增收措施，转变工作思路，实现信息变税源、税源变税款的有效转变，有力地保障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步增长的态势。支出方面，坚持把民生保障放在首要位置，加强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集中资金统筹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三保”和区域重大战略等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

## （二）下半年重点工作

**1. 加强收入组织，提升财力保障。**一是加大招商选资力度，提升精准度。围绕主导产业将“延链-补链-强链”作为关键抓手，重点关注与区域发展实际相契合，能够尽快实现税收贡献项目，形成对财政收入的有力支撑。二是抓实综合治税工作，促进成效提升。督促综合治税各成员单位对各自涉及的任务制定时间表、列出任务单，确保工作安排不缺项、不漏项，分税种建立工作进展情况台账，督促税收挖潜工作扎实开展，全面提升综合治税工作成效。三是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工作，为政府性

基金收入提供有效的补充。四是探索符合政策和石龙区实际的特许经营权出让模式，拟定具体方案，通过出让获得财力补充。

**2. 用好政策支持，争取财力补充。**瞄准全年目标，调动各方资源优势，抢抓中央预算内投资、节能环保、科技创新、乡村振兴、民生领域等对口发展的政策机遇，全力以赴做好资金对接和争取工作，为我区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建设提供有力的财力补充。

**3. 强化预算执行，优化支出结构。**一是严格预算刚性约束。坚持过紧日子不放松，坚决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尽力压减非刚性、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在财政资金安排使用上，区分轻重缓急，按照先上级、后本级的支出顺序，能压则压、能缓则缓，切实把好资金支出第一道关，最大限度的减少预算缺口。二是严格资金管理绩效。聚焦当前财政政策、财政资金、财税改革、财会监督以及内部管理中的短板和弱项，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推进我区财政管理全链条水平提升、全周期服务优化、全领域机制完善。优化重点评价机制，选取部分部门整体支出、专项资金、重点项目，开展重点评价和结果运用，进一步完善“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

**4. 树牢风险意识，强化风险管控。**一是着力防范“三保”支出风险。落实每日库款动态监控机制，及时掌握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认真分析研判收支形势，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守好“三保”底线。二是坚决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完善地方政府

债务管理机制，用好用足各类债务化解政策资源，确保既真正压降债务、又能稳定发展。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扎实做好下半年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各项改革任务和预算收支目标，为推动石龙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